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9点30分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1人），董事陈凯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彭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精测光电有限公司与关联方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住所由“洪山区书城路48#(北港工业园)1栋11层, 邮政编码: 430070”变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22号, 邮政编码: 430205”, 经营范围增加“相关计量检测服务”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应的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11月16日15时, 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2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